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預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9時11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吳召集人文豐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主席報告：

吳召集人文豐宣布本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代表應出席128人，報到人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預備會議開始。

一、吳召集人文豐報告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籌備經過：

- (一)依110年1月21日本會第6屆第8次理事會議決議，推派吳理事長文豐、詹副理事長一新、江副理事長杏林、吳副理事長國財、李監事會召集人貽謀、羅秘書長蕙茹、林副秘書長榮州等7人擔任籌備委員會委員，並由吳理事長文豐擔任籌備委員會召集人。
- (二)110年1月21日中午12時召開籌備委員會，暫訂本次大會於3月25日至26日召開，並授權召集人視疫情發展狀況再決定召開天數，惟春節過後考量疫情仍未趨緩，並配合「推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7屆董事會董事〔工會代表〕」及「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9屆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決定於3月25日假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召開；另通過本次大會會議日程表及會議程序、預備會議程序、開幕典禮程序、選舉事項、大會秘書處工作人員、大會來賓邀請名單及大會午餐安排等事項。有關籌備委員會通過之議案，將提請本次大會預備會議追認通過。

二、推選預備會議主席：由吳代表文豐當選預備會議主席。

三、討論事項：

- (一)請通過大會議事日程表及會議程序案(請參閱大會會議手冊第2頁)
決議：通過，經由大會全體代表同意，為降低與會人員之群聚風險，並遵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導縮短會議議程時間之防疫政令，下午選舉會議階段，除擔任選務工作之代表外，各代表於投票完畢後可先行離會。
- (二)請推選大會主席團人選案
決議：通過，分別由吳代表文豐、詹代表一新、江代表杏林、孫代表育鴻等4人擔任本次大會主席團主席。
- (三)請追認通過大會秘書處工作人員案(請參閱大會會議手冊第5頁)
決議：追認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9時11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1次會議(開幕典禮)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4分至10時25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吳代表文豐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主管機關長官與貴賓：

勞動部勞動關係司

總統府

立法院

立法院

王司長厚偉

莊國策顧問爵安

鍾委員佳濱

洪委員孟楷

立法院
立法院
勞動部勞動關係司工會科
勞動部勞動關係司工會科
交通部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退休人員協進會
全國產業總工會
全國產業總工會
全國產業總工會
台灣石油工會
台灣公路工會
台灣公路工會
兆豐銀行工會
臺灣銀行企業工會
桃園機場公司企業工會
台鹽工會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企業工會
臺灣菸酒(股)企業工會
中華海員總工會
中華海員總工會
林奕華委員辦公室
臺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寶祥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林委員奕華
賴委員士葆
許科長根魁
謝專員韋晟
黃主任秘書荷婷
吳董事長宏謀
康專門委員嘉芳
黃理事長水成
江理事長健興
戴秘書長國榮
李政策部主任佳育
陳理事長嘉麟
黃理事長文治
羅秘書長秋美
邱副理事長奕淦
陳理事長俊雄
溫理事長增繁
劉理事長詠銘
游理事長宏生
趙監事會召集人銘圓
陳秘書長得邨
蘇處長國愛
袁主任亞倫
黃總經理麗夏
蔡總經理隆村

大會主席報告：

大會主席 吳代表文豐

勞動部王司長，中華郵政公司吳董事長、立法院鍾佳濱委員、全國產業總工會江理事長、莊國策顧問、退休協會黃理事長、各友會理事長、各位貴賓及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日召開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非常榮幸邀請到各位貴賓，吳董事長在百忙之中撥冗出席，更難能可貴的是鍾佳濱立委於會議一開始即蒞臨會場，鍾委員向來十分關照郵政公司，不論是審查郵政公司預算或決算，或是有關郵政員工權益福利事項，一直持續與本會密切合作，相當感謝鍾委員情義相挺。有關職階人員與約僱人員職務待遇一案，對於交通部首長的認同、吳董事長的支持、各友會理事長的鼓勵及本會各級幹部的協助，促使該案順

利函報交通部審議並已於2月25日轉陳行政院核定，在此表達感謝之意。

在過去的一年，全球均面臨新冠肺炎疫情的威脅，郵政公司配合政府防疫政策，不論是配送口罩及酒精，發售及兌領振興券，均於吳董事長領導及全體員工戮力配合下，逐步完成政府所託付之使命，且如期達成立法院所要求之預算目標，郵政全體同仁不負使命，大家辛苦了。

因考量時值立法院會議期間，為了不耽誤立法委員寶貴的時間，此刻先行向各位重點報告過去一年本會完成之重要事項，其餘事項容許本人於工作報告會議階段再行補充。

- 一、本會於109年度業會合作協調會報，建請修正職階及約僱人員產假、流產假及產前假日數比照轉調人員標準核給，業獲公司同意，業於110年2月9日人字第1100600418號函知各單位自110年度起適用。
- 二、有關代理主管職務應以代理日數核實支給職務待遇差額一案，本會爭取由實施績效獎金三級制後所扣收之金額支應，囿於其支應額度上限為2,500萬元，將先行發放責任風險較高之窗口代理主管慰勉金，以實際代理日數發放全日300元、半日150元，並溯及至109年1月1日；至於外勤代理主管部分，將視公司財務狀況再行爭取。
- 三、有關爭取職階與約僱人員職務待遇一案，公司依110年1月20日「研議職階與約僱人員職務待遇專案小組」第2次會議紀錄，將此案於1月28日召開第6屆董事會第12次臨時會議決議通過後，業於2月5日函報交通部，經交通部審議通過於2月25日轉陳行政院核定，此案行政流程已進入最後階段，再次託請吳董事長與莊國策顧問於適當時機全力協助，期望行政院能儘速核定通過。
發放職階人員職務待遇，原爭取一次足額發給，惟自轉調人員退休減省之用人費無法一次支應，暫訂第1階段以行政院核定後第1年度，核發比照轉調人員職務待遇之75%為原則；第2階段於行政院核定後二年內足額發給。

主管機關長官及貴賓致詞：(依發言順序)

鍾委員佳濱

吳理事長、吳董事長、王司長、莊國策顧問、各友會理事長、敬愛的工會幹部及代表大家好!

今日進入會場搭乘電梯時，遇上一位立法院包商詢問我：「你不是交通委員會的委員，怎會被邀請參加大會？」我以「今日特別過來看看老朋友」作回應，吳董事長任職於高雄市政府時，擔任屏東縣副縣長的我不時向董事長請益，任職立法委員以來，對郵政公司相關訴求均適時提出協助，今日與郵政老朋友見面，感到相當開心。

郵政業務隨著時代的改變，在吳董事長及江總經理帶領下持續精進創新，但不可遺忘的是，科技縱使再發達、機器設備雖多已自動化，但仍存有

人力無法取代的作業，在此強力推薦去年上映以郵局為劇情背景的臺灣愛情喜劇片《消失的情人節》，此片獲第57屆金馬獎最佳剪輯、最佳視覺效果、最佳原著劇本、最佳導演以及最佳劇情長片5個獎項，是一部相當暖心感動的好電影，建議郵政公司經理部門主管應抽空觀賞，方知郵政第一線窗口人員的辛酸，透過窗口人員的服務，方得與全省地方鄉親結緣，員工是郵政的資產，感佩工會幹部無私地為會員提出改善勞動條件訴求，如有任何需要我提供協助的地方，雖非交通委員亦當全力支持。謝謝大家！

洪委員孟楷

非常感謝吳理事長的邀請，今日立法院適逢召開交通委員會會議，為了今日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特別安排第1位質詢，完成質詢後隨即趕至會場，有一句話說得好，「嘴巴說說、不如身體做做」，今日無論如何一定要身體力行，以實際行動來相挺各位，這才是實際的鼓勵。孟楷自2020年1月進入立法院成為交通委員，秉持著選舉有分區、服務不分區的理念；政黨雖有藍綠，做事相挺卻不分黨派，所以有關郵政預算部分，如果有做事，再多的預算也應該通過；如撥了錢不做事，即使再少的一、二百元，我們還是要錙銖必較，這才不愧擔任公職的身份。最重要的是今天要向各位致敬，經過去年一整年疫情肆虐，台灣還可以辦大型會議，在此特別要感謝中華郵政，政府念茲在茲的防疫國家隊，中華郵政扮演了最後一哩路，如果沒有我們最堅強、最厚實，以及最值得信賴的中華郵政擔任國家防疫隊遞送防疫物資，在疫情期間是無法過得如此順利，這最後一哩路也無法走得踏實，真的要感謝大家的功勞，所以，是不是請大家給自己一個掌聲鼓勵好不好？今日除了專程向各位前輩致敬外，日後如有孟楷可協助發聲的任何訴求，請不吝指教，孟楷絕對說得到、做得到。最後祝福各位身體健康、平安順心、大吉大利。

林委員奕華

吳理事長、吳董事長、各工會理事長、各位在座的貴賓、中華郵政公司所有的工會好朋友、大家好！

去年，我們因為疫情影響，沒有辦法與大家見面，但非常清楚吳理事長為了職務待遇案，一直努力取得交通部與郵政公司的支持，堅持不放棄為會員爭取，近日得知該案已進入行政院層級，既然未增加政府預算，而以郵政公司省下的用人費支應，便無不支持之理由，請各位放心，我們將會全力支持，一起為會員發聲以爭取該案通過。

我們中華郵政工會本身是一個有力量的工會，大家都非常非常地辛苦，尤其處於疫情肆虐期間，如果不是郵政同仁對政府整體的協助，許多的活動與會議沒辦法這麼順利舉行，再次利用這個機會，感謝中華郵政最辛苦的好

夥伴，也再次感謝所有的會員代表，願意挺身而出為勞工服務，祝福大會順利成功，大家健康平安。謝謝！

勞動部勞動關係司 王司長厚偉

吳理事長、吳董事長、莊國策顧問、江理事長及各友會理事長，我就不一一稱呼，各位工會會員代表，大家早！

今天很高興代表許部長出席一年一度的會員代表大會，會員代表大會是工會最重要的會議，各代表的任務就是集思廣益，好好規劃工會未來的發展。非常感謝文豐理事長，帶領著理事、監事及各級工會幹部團隊，在過去的一年真的非常辛苦，吳理事長孜孜不倦地努力爭取提高郵政員工待遇，也感謝吳董事長支持及交通部相關單位的協助，雖然職務待遇無法一次到位，但會持續努力改善郵政員工的薪資結構，這一點，我相信在吳理事長帶領的郵政工會團隊，將會是越來越好。

感謝在過去的一年，郵政全體同仁是默默付出的防疫英雄，不論是防疫物資的運送，或是紓困方案的執行，各位辛苦地付出方能讓台灣防疫到位，在此非常感謝各位。

最後祝福中華郵政工會與中華郵政公司業務昌隆、業績長紅，也祝福在座貴賓，在座會員代表，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吳董事長宏謀

大會主席吳理事長、莊國策顧問、王司長、各工會的理事長、各分會理事長及各位代表大家早安！

今日不分黨派邀請3位立法委員蒞會為大家加油打氣，感到十分榮幸，在過去的一年大家辛苦了！郵政公司除了主要核心業務外，尚需承擔國家防疫口罩、酒精物資的配送、振興三倍券的發售及兌領等非常重要的防疫業務，在此要特別感謝所有同仁的努力，不負政府所託重任，讓台灣防疫成功，如今方得以如期召開會議。

工會與公司經理部門所扮演的角色雖然不相同，但同為郵政大家庭成員，在過去的一年多以來，非常感謝文豐理事長、各分會理事長及3位勞工董事，均能全力支持與協助公司相關政策。我常說，「信任比相愛困難」，信任需要時間去淬鍊，持續加強郵政服務方能維持民眾的信任，目前面臨5G時代的到來，郵政公司面對眾多的挑戰，包括物流、電子商務及網購之比重越來越重，傳統性物流慢慢地縮減，宅配及店配的比例正在變化，郵政公司金融業務臨櫃客戶逐漸降低，經由一只手機、一台電腦完成金融行為已成趨勢，商業模式正在加速改變當中，郵政數位金融市場活化刻正加速規劃虛實整合策略；郵政壽險受限相關規範，未來均為長年期保障型壽險，同仁推展

確實存有困難；而面對經濟快速發展，郵政資產活化也相對重要，期許所有的郵政公司同仁，大家能夠同心協力、分工合作，雖然扮演角色不盡相同，但對公司競爭力的永續發展，我們目標是一致的，對於基層員工的工作環境、勞動條件等涉及健康跟安全的問題，我個人是不打折的、是非常在意的，另外涉及到員工的權益與福利，存有不合理薪資之結構等等，也會加速改善，不過需要一些時間，也需要一些條件的配套，或者是與相關單位作溝通及說明，但只要是方向正確，我們就堅持下去。

再次感謝交通部林部長，也再次感謝長期關心郵政的好朋友，以及各分會理事長及代表，郵政公司是一個大家庭，期望郵政的未來更美好，在座各位幸福美滿，今日大會順利、圓滿、成功！

全國產業總工會 江理事長健興

大會主席吳理事長、莊國策顧問、王司長、吳董事長、石油工會理事長、各工會的理事長、各位代表，大家好！

全國產業總工會有 5 位駐會人員，今日就有 3 位到場，足見重視今日的會員代表大會。我一直認為工會與事業單位是生命共同體，但工會必須為會員爭取權益，擔任理事長必定承受極大壓力，必要時尚需率工會幹部上街抗議，譬如：行政院會原將「職業災害保護法」以獨立立法方式送立法院審議，因受反對團體壓力，竟以一道行政命令而遭抽換，據此，全國產業總工會即刻集結各友會幹部於 3 月 22 日淋著雨至行政院陳情抗議，今日得知消息，行政院已通過且送立法院審議，這證明工會如不團結即無士氣，僅是讓對方視為烏合之眾，毫無談判籌碼。

關於職務待遇案，在此希望交通部王司長及莊國策顧問協助中華郵政，共同努力向行政院爭取通過。最後祝福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大會圓滿成功，謝謝！

賴委員士葆

大會主席吳理事長、羅秘書長、各位工會代表、各位好朋友、大家好！

首先，先給吳理事長、各位理事、監事、各位工會代表及羅秘書長一個掌聲！本人於立法院服務邁入第 20 年，當初競選立委時，吳理事長及羅秘書長帶領著工會幹部全力輔選，本人當選後擔任立委期間，遇政府計劃由郵政撥出二百多億替政府做保證、做抵押，當時本人與工會站在同一陣線並肩作戰，消除政府不合理之決策。最近，各位關心的職務待遇案，行政流程已轉陳行政院，此案雖非法律案，但是立法委員基本上是可協助發聲的，各位期待達成的目標，本人一定支持。

歷年來，郵政是交通部績優事業單位，業績均十分亮麗，但本人清楚郵

政員工必須非常地辛苦，才能達到繳庫盈餘目標，雖然郵政的工作環境、福利待遇不算太差，但年年達到繳庫目標，政府亦該回饋予全體郵政員工，如有適當機會，本人將向行政院長爭取恢復郵政經營績效獎金為 4.6 個月。最後祝福好朋友、老朋友們，身體健康、萬事如意，今年一切順利！

交通部 黃主任秘書荷婷

吳理事長、各位工會幹部、各位會員代表，大家午安，大家好！今日林部長因需向行政院長報告會務，如於 12 時尚未完成，即無法趕至會場，希望各位體諒，因部長非常重視郵政夥伴，日後將會再擇日與各位見面！

這一年來，吳理事長對於職階與約僱人員職務待遇案，不僅與公司經理部門協商，尚需向交通部說明溝通，可說是相當煎熬。工會是會員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透過工會，可將會員相關權益訴求完整地轉達予公司及交通部。林部長十分挺交通部所屬勞工，表達此案如公司用人費用足以支應，當然沒有拒絕的理由，公司應配合修正相關規範報部審核，而交通部的角色僅是助一臂之力儘速轉陳行政院核定。

當工會爭取員工權益及福利事項時，需要耐性與理性的陳述及良好的溝通技巧，想方設法說服資方，最重要的是與交通部建立信任關係，如信任林部長是挺勞工、可託付的，僅需採用理性的溝通與陳述方式，無需採取激烈陳抗行動，讓部長向行政院傳達勞工訴求時亦較具正當性。貴會最終取消動員陳抗活動，對於並未造成社會負擔與民眾不便，部長感到相當欣慰，同時十分感謝各位對部長的信任，也展現了對吳理事長所帶領之工會團隊的信任。

郵政全體同仁於過去的一年所肩負的防疫國家隊重任，在董事長與總經理領導下，不負使命地完成政府所託，部長感佩在心，同時表示將協助改善職階與約僱人員薪資結構，希望未來逐步提升相對低薪之薪給，但不得不提醒，爭取權益及福利事項之際，公司盈餘就相形重要，公司有餘裕，方獲向交通部與行政院爭取更多權福事項的空間，亦較具爭取正當性，這尚需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以創造營收。

郵政設點擴及全國城鄉，尤其是偏鄉偏遠地區，郵政員工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如何強化業務與科技的結合，譬如無人機的遞送等新興業務，是值得研討開發的。可預期的，郵政物流將會是最主要獲利的部門，如何分食物流市場大餅及如何加強儲匯與郵務業務競爭力，著實是刻不容緩。最後預祝郵政未來業績、營收蒸蒸日上，員工福利與勞動條件好上加好。感謝大家！

禮成。(10 時 25 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2次會議(會務工作報告)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至11時08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詹代表一新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吳理事長報告：

- 一、「110 年度外勤郵遞單位績效評核方案」於本年開始試辦，由於時值試辦階段，各單位如遇不甚合理之評分標準，務必即時反映，譬如郵件量之下降非員工之罪，列入績效評核項目而遭扣減績效獎金實屬不公；又如本會已爭取車禍肇事率不列入績效評核項目，倘責任中心局仍將其列入評量項目亦須提出修正。本方案雖依各郵遞單位成績高低排列名次，惟暫不列入核計單位績效獎金之評核項目，如於試辦過程中尚有評量項目與評分標準不盡公允之處，請即時告知各分會理事長轉知本人，將於 12 月初檢討會議中提出，以利聚焦檢討公平性，期以擬訂公平合理之績效衡量評分標準。
- 二、「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申請留職停薪辦理要點」之適用對象，人力資源處原表示，約僱人員不宜適用此辦理要點，經本人再度與公司協調爭取，不應由於員工進用方式不同而有所差異，終獲公司秉持對基層員工照顧原則，業於 109 年 7 月 31 日函知本會，同意將約僱人員納入留職停薪辦理要點之適用對象。
- 三、本會於 109 年度業會合作協調會報建請修正「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郵務稽查甄選要點」，以縮短郵務稽查養成計畫時間，獲公司同意業於 110 年 1 月 6 日人字第 109060071 號函知各等郵局，將郵務稽查應具資格條件之服務年資由已達 10 年以上准予放寬為 8 年以上，並經考評如該單位年資達 8 年以上無適當人選，且鄰近單位亦無適格人員，得放寬年資達 6 年以上者參與考評後核派為「代理稽查」；另，各地兼投支局倘無資深士級或職階員工可派任，可詳述實情專案陳報總公司，得因地制宜派任約僱人員，惟僅限代理稽查職位。
- 四、本會建請公司修正「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職階人員職階晉升甄試要點」第 4 點，業獲同意由原列因懷孕或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奉准留職停薪致年度考核中斷外，再增列應徵入伍 1 項，得依序採計留職停薪前之年度考核參加甄試。
- 五、本會於 109 年度業會合作協調會報建請修正「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申請調遣處理要點」第 8 點優先調遣第 3 款規定，獲公司同意將現行「應以其配偶戶籍所在地郵局(處理中心)為限」之限制，修正為依配偶工作服務地點亦可申辦優先調遣相關事宜。

六、有關「交通部郵電事業人員退休撫卹條例」修正案，本會業於 109 年 12 月 22 日函知公司表達反對退休所得替代率逐年遞減方案，其方案重點為：

(一)申請退休年齡加服務年資，由現行 75 制分 20 年逐步調升至 95 制，其退休年齡逐年遞增為滿 65 歲。

(二)退休所支領之月退薪資不再比照現職轉調人員調薪而調升。

(三)現行每月退休所得替代率上限視為 70%，分 10 年逐年調降至 60%，其扣減數額，一級士無影響；一級佐第 11 年每個月減少 157 元，一級員第 11 年每個月減少 167 元，第 12 年起即不再扣減。

(四)兼領一次退休金維持不變，因其已納入計算所得替代率。

其修正方案中有關郵電事業人員撫卹條件，未能比照公務人員實屬不公，本人於交通部開會討論時即提出維持現狀方案，縱依交通部或公司所提方案作修正，其扣減金額影響不大，但依然拜託董事長協助請行政院政務委員幫忙，維持目前退休撫卹條件，以保障郵政員工之退休生活。

七、補充說明有關職階與約僱人員職務待遇案，此案陳報交通部是以比照轉調人員核發職務待遇為訴求，依現職擔任外勤之轉調人員並無支領收投加給，如經行政院核定實施後，即必須重行簽訂職階與約僱人員之勞動契約，亦就是必須回收收投加給部分，屆時如有 1 人拒絕重簽勞動契約，縱經行政院已核定實施亦無法順利發放，此案爭取不易，期許大家常說正面言詞，不再存負面話語，讓全體會員為提升勞動條件而共同努力。

會務工作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確認，准予備查。(詳見大會會議手冊第 19 至 25 頁)。

二、理事會工作報告：

確認，准予備查。(詳見大會會議手冊第 25 至 92 頁)。

三、監事會工作報告：

確認，准予備查。(詳見大會會議手冊第 92 頁)。

四、散會。(11 時 08 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3次會議(提案討論)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11時09分至11時32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江代表杏林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第 1 案

案由：本會 109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書，請審議案。

說明：

- 一、本案經本會 110 年 1 月 21 日第 6 屆第 8 次理事會議審議及監事會議審核通過。
- 二、請參閱 109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書、資產負債表、盈虧計算表、財產目錄。(請參閱附件 1)

辦法：提請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通過後函報勞動部備查。

決議：通過，由組訓處函報勞動部備查。

第 2 案

案由：本會 110 年度工作計畫暨歲入、歲出預算書草案，請審議案。

說明：

- 一、本案經本會 110 年 1 月 21 日第 6 屆第 8 次理事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二、請參閱 110 年度工作計畫暨歲入、歲出預算書草案。(請參閱附件 2)

辦法：提請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通過後交理事會執行，並函報勞動部備查。

決議：通過，送交理事會執行，並由組訓處函報勞動部備查。

第 3 案

案由：建請發給必要常態公務駕駛者駕駛津貼。

說明：目前尚有部分配有公務車且確實有因公務駕駛外出者(例如：營管科常態查局經辦，勞安科公務車駕駛/勞安科局屋修繕業務人員等，主管有主管加給不列入)未領有駕駛津貼，公司亦未能為其投保相關駕駛保險，應按日計發駕駛津貼，以便員工自行作駕駛風險轉嫁規劃。

辦法：建請總公司發給必要常態公務駕駛者駕駛津貼。

決議：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第 4 案

案由：建請約僱人員得予比照職階人員特別休假併計軍中年資。

說明：

- 一、我國憲法第 20 條規定：人民有依法律服兵役之義務。另依立法院 98 年 12 月 10 日通過之二大人權國際公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 26 條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 2 條第 2 款之規定，國家權利之行使，無論立法機關、行政機關或司法機關均不得為恣意之區別對待，亦禁止為有差別待遇之歧視；約僱人員卻因其他主張或身分別而有差別對待，似已違反前述二大國際公約立法精神，基於維護人

權及保障員工權益立場，約僱人員之軍中年資應予併計為是。

- 二、中華郵政工會曾於 105 年 6 月 13 日第 105060111-1 號函詢勞動部有關軍中年資是否得以併計一案，勞動部 105 年 8 月 16 日勞動條 1 字第 1050131913 號函回覆該會內容略以，服役期間年資，勞動基準法上無強制規定應予併計。
- 三、現行規定職階人員之軍中年資併計案，經本會長期積極爭取，終於在 102 年休假年度開始實施。約僱人員同為公司之人力資源，為公司長期奉獻辛勞，又，勞動基準法為勞動條件之基準，雖無強制規定，但身為國營事業優等生的中華郵政，相信不僅能給員工最基本的勞動條件，更能給予優於勞動基準法的勞動條件。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第 5 案

案由：建請放寬職階人員比照轉調人員得以請領有薪延長病假。

說明：

- 一、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3 條第 2 款後段規範：「因重大傷病非短時間所能治癒或因安胎確有需要請假休養者，於依規定核給之病假、事假及休假均請畢後，經機關長官核准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自第 1 次請延長病假之首日起算，二年內合併計算不得超過一年。」
- 二、現行規定轉調人員每年除有 28 天全薪病假，若罹患重病，還可每二年請不超過一年的全薪「延長病假」；職階人員卻僅有未住院病假一年不超過 30 天，住院（含未住院）病假二年內不超過一年，病假期間僅給付 30 天半薪，30 天後即無薪，此情況讓罹患重病之職階人員無法安心入院診療。
- 三、職階人員其薪資相較轉調人員而言明顯偏低，如不幸罹患重症需休假養病，對其生計將造成相當大的影響，如該同仁為主要家庭經濟支柱，僅以其薪資維持家計，加上目前重症尚有不屬健保給付範圍內用藥者，支出費用勢必相當驚人，非常人之所能支付，必然無法負擔。
- 四、局方長年以來自詡員工即是家人之信念、郵政為我國之幸福企業之一，是以，局方更應妥善照顧員工，得予比照轉調人員申請有薪延長病假。

辦法：如案由。

決議：1. 修正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2. 修正內容：主旨修正為「建請放寬職階人員與約僱人員比照轉調人員得以請領有薪延長病假。」

第 6 案

案由：建請總公司檢討 i 郵箱行銷策略並提出具體改善策略以增裕營收。

說明：

一、開發 i 郵箱公版尺寸紙箱；

以分別對應 ABC 儲存格之尺寸製作 3 種紙箱在窗口販售，3 種統一售價。以專用紙箱在窗口寄至 i 郵箱享運費折扣(目前 22 塊折扣持續進行中)客戶免煩惱包裹尺寸是否能塞進 i 郵箱，郵務窗口免逐件量尺寸輸入尺寸，郵務士亦可直接對照 ABC 紙箱投入 i 郵箱，面對大宗交寄客戶之包裹亦能在籃車運輸空間上達最高效益。

二、與四大電商業者(PCHOME MOMO YAHOO 蝦皮)合作 i 郵箱專用紙箱(例：PCHOME X iPOST, MOMO X iPOST, YAHOO X iPOST, SHOPEE X iPOST)目前 i 郵箱儲存格尺寸超過 3 種，剩餘尺寸之專用紙箱，可透過提供公版紙箱給電商業者使用流通到民眾手上，提供客戶重複使用專用紙箱，臨櫃寄至 i 郵箱運費折扣兼具環保效益。以上，回饋期間若客戶以自己的包裝交寄 i 郵箱，則不享運費折扣，待公版紙箱流通之後，亦可減少客戶將過大體積之包裹塞入 i 郵箱導致故障，或需再聯絡客戶之情事發生。

三、整合 i 郵箱網站使用介面，優化使用者體驗，參考口罩及三倍券地圖或 youbike 站點，在 i 郵箱網站設置"顯示最近的 i 郵箱"按鈕，並即時更新儲存格數量。

四、優化設於車站點的 i 郵箱使用目的，出租給北捷當置物櫃?回收一點建置成本?

五、總公司是否做過相關智能取貨櫃之市場研究?其退出市場之原因分析?

六、EZPOST 網站密碼設定規則過於繁瑣，應加以簡化利客戶操作。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第 7 案

案由：建請總公司檢討集郵商品策略。

說明：由行銷顧問公司針對集郵市場做市場調查，並依其結果提出具體改善報告以增裕營收，集郵人口萎縮，集郵市場逐漸縮小的問題，不是現在才發生的，加上退休潮來臨，又將帶走一波客戶，這些問題總公司好像都視而不見，提了再提，也依舊以須達成繳庫盈餘為由，來拒絕承認集郵市場萎縮及商品本身的問題。請透過民間行銷顧問公司所製作之市場調查，讓總公司認清其商品及行銷策略在本質上的問題，若總公司本身無法提出具體改善商品之建議，也請行銷顧問公司提出改善之建議。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第 8 案

案由：建請總公司除了將女性職階人員之相關產假比照轉調人員外，亦應將生理假比照轉調人員。

說明：

- 一、請參閱總公司人字第 1100600418 號函略以，職階及約僱人員產假、流產假及產檢假日數比照轉調人員標準核給。
- 二、查女性轉調人員之平均年齡已近五十七歲以上，原本預算支出轉調人員之生理假，幾已完全使用不到，相關成本業已省下，剛好可以銜接讓年輕女性職階人員來使用。既然總公司已通過本會產假等之建議，亦請連帶一併通過此案。如同比照通過職階人員非主管待遇及產假等一般，建請趁早通過女性職階人員之生理假，以免日後要通過相關提案，又受限於近三年用人費用之規定，此案也可提升總公司體恤女性政策之企業形象。

辦法：如案由。

決議：1. 修正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2. 修正內容：主旨修正為「建請總公司除了將女性職階人員與約僱人員之相關產假比照轉調人員外，亦應將生理假比照轉調人員。」

第 9 案

案由：建請總公司將職階人員之特別休假比照轉調人員。

說明：

- 一、請參閱總公司人字第 1100600418 號函略以，職階及約僱人員產假、流產假及產檢假日數比照轉調人員標準核給。
- 二、建請總公司勿再拿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14 條來搪塞，如同通過職階人員非主管待遇和產假、流產假及產檢假日數比照轉調人員之理由一樣，建請總公司趁早通過職階人員之輪休假比照轉調人員，以免日後要通過相關提案，又受限於近三年用人費用之規定，屆時會員們要爭取比照相關權益，恐又有更大抗議之風波。

辦法：如案由。

決議：1. 修正通過，送請中華郵政公司參辦。

2. 修正內容：主旨修正為「建請總公司將職階人員與約僱人員之特別休假比照轉調人員」。

散會。(11 時 32 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4次會議

(本會推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7屆董事會董事〔工會代表〕選舉)
及(本會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9屆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11時33分至13時22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孫代表育鴻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一、主席報告出席人數：

應出席人數：128 人；親自出席人數 124 人；委託出席人數 4 人：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二、主席報告 2 項選舉名稱、應選名額、選舉方法（無記名全額連記法）、領票及投票方式、無效票鑑定、選舉法令依據及其他選舉應行注意事項。（確認，無異議）

三、推舉「推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 7 屆董事會董事〔工會代表〕」選舉選務工作人員：

(一)領票組：（受委託出席者應憑大會核發之委託出席證始可領票）

唱名員：陳惠冠

發票員：王瓊瑤、郭育廉

(二)投票組：

監票員：楊瑞家(投票所)、蘇昭奇(投票箱)

(三)開票組：

第一開票所（64 張）

記票員：呂群澤

唱票員：謝國豪

監票員：蘇昭奇

第二開票所（64 張）

記票員：楊欣哲

唱票員：高裕治

監票員：楊瑞家

(四)開票結果登記：

合計員：黃家靖

登記員：劉夢龍

推舉「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 9 屆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選務工作人員：

(一)領票組：（受委託出席者應憑大會核發之委託出席證始可領票）

唱名：陳惠冠

發票：王瓊瑤、郭育廉

(二)投票組：

監票員：楊瑞家(投票所)、蘇昭奇(投票箱)

(三)開票組：

第一開票所（64 張）

記票員：許承傳

唱票員：鄭元實

監票員：黃世宗

第二開票所（64 張）

記票員：林育賢

唱票員：林志賢

監票員：林明哲

(四)開票結果登記組：

合計員：謝建彥

登記員：蔡必亦

四、當眾檢視 2 組投票箱確為空箱，並請監票員隨即封閉票匱。

五、選舉作業開始。(請唱名員、發票員及監票員就位，監票員點計選票後依座位順序唱名並簽名領票)

六、主席徵詢大會同意於上午 12 時 40 分開始領票，12 時 57 分停止領票，並於 12 時 58 分停止投票後隨即進行開票。(確認，無異議)

七、主席報告選舉結果：

(一)主席宣布 13 時 20 分開票完成，二項選舉分別各發出選票 128 張，開出選票 128 張，有效選票 128 張、無效選票 0 張。

(二)本會推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 7 屆董事會董事〔工會代表〕選舉開票結果：

候選人號次	姓名	得票數	名次	備註
1	林榮州	88	1	當選
2	吳進文	72	2	當選
3	陳世銓	68	4	候補 1
4	羅蕙茹	71	3	當選
5	張金龍	16	6	候補 3
6	詹一新	54	5	候補 2

主席宣布當選及候補人員名單及票數。

(三)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 9 屆會員代表大會代表選舉開票結果：

候選人號次	姓名	得票數	名次	備註
1	施朝善	98	4	當選
2	蔣鴻濱	107	2	當選
3	黃欽煌	110	1	當選
4	黃家靖	100	3	當選

主席宣布當選及候補人員名單及票數。

八、主席徵詢大會對於以上選舉結果有無異議，會眾均表無異議，主席宣布確認選舉結果。

九、散會。(13 時 22 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6次會議(臨時動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13時23分至13時25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吳代表文豐

紀錄：王海燕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臨時動議：無

散會。(13時25分)

中華郵政工會第6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第7次會議(閉幕典禮)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星期四)13時26分至13時29分

地點：郵政博物館10樓禮堂

主席：吳代表文豐

紀錄：王海燕

親自出席代表：

吳文豐	王瑞春	楊明珠	彭敏華	楊境燃	王海燕	鄧勇銘	林榮州
林添壽	雷至光	柯偉國	林國雄	楊瑞家	劉夢龍	王香里	趙沅
王冠田	林明哲	陳玉珠	林麗環	黃士豪	張健芳	王貴雅	蘇茂榮
李東育	唐目誠	黃欽煌	蘇文華	傅俊智	李丁貴	李貽謀	蔡必亦
闕建發	陳威旭	蘇冠輔	蘇昭奇	陳青嵩	郭進賜	謝錫鴻	黃進福
吳耿維	辜利富	林棋圳	游瑞雯	黃家靖	江杏林	謝國豪	鍾雁琳
呂群澤	吳玉蓮	徐國政	余聲善	廖淑嬌	詹奐宇	許承傳	陳若智
章萬金	盧志淵	吳明賢	盧美宏	孫育鴻	劉昌輝	鄭元實	王家英
楊偉釗	李易諺	謝德弘	陳進盛	李佰丞	詹一新	林可耘	江建龍
詹智善	陳文煜	鄭雅喬	郭宏駿	王唯鈞	林育賢	潘旻育	黃庭輝
林怡君	康智庭	陳惠冠	施朝善	張金龍	陳芳儒	許順國	侯孟宏
林詩庭	許坤堂	高裕治	林志賢	陳宏明	朱寶芬	郭育廉	吳明山
王瓊瑤	謝建彥	黃聖展	張加坪	劉政鑫	謝明峰	楊煥昇	張裕杰
沈明祥	陳冠州	蔣鴻濱	陳廣志	李緯軒	何永長	任厚甲	吳國財
林士翔	郭昱伶	張仁達	楊欣哲	龔士鈞	黃世宗	陳世銓	葉世杰
曾振益	蔡宗良	溫泰欽	呂柏宏				

委託出席代表：

林木春(委託王瑞春) 蕭翔尹(委託林榮州) 童琬茹(委託王家英)
黃惠貞(委託詹一新)

列席人員：

王德興	江進興	楊清寶	孫志言	王殿文	呂文賓	吳進益	李文星
王湘傑	郭清油	張詩維	吳進文	武延平	林偉平	沈士杰	羅蕙茹
李柏翰	林益弘	張嘉玲	林秉宏	林榮琳	羅坤祐	徐榮興	彭瑞蘭
林瑞棠	林鴻德	蔡本元	侯玉翎	呂正恒	閔志明		

請假人員：

林木春 蕭翔尹 童琬茹 黃惠貞 陳育瑩

大會主席報告：

首先恭喜二項選舉之當選人，當選，意味著肩負會員代表之期許而加重責任，尤以勞工董事當選人，對會員權益之爭取至關重要，希望3位勞工董事能與本會訴求目標一致，並接受各代表之監督，工會團結方能凝聚與事業單位協商之能量，希望新任勞工董事繼續為勞工權益努力打拚。一年一度會員代表大會至此圓滿結束，祝福各位身體健康，返程時注意行車安全，謝謝。禮成。(13時29分)